

13.04

莆田文史資料

第八輯

工商專輯

(內部發行)

304



政协福建省莆田县委员会
福建省莆田县工商业联合会 編

莆田文史資料

第八輯

工商專輯

(內部發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福建省莆田县委员会

福建省莆田县工商业联合会

目 录

解放前涵江商会史略.....	陈长城 余济沧 蔡麟(1)
附：涵江镇十一同业公会组织简况.....	卢祖灿(8)
涵江镇七同业公会组织简况.....	苏承棋(9)
兴化桂圆.....	蔡金耀(10)
涵江豆饼业琐谈.....	杨寿山(31)
解放前莆田盐场简史.....	郑景樵(34)
涵江海运业概述.....	刘鸿仪(38)
魏德明和“桂元三学士”.....	魏盛宇(45)
涵江“双福寿”中药房的回顾.....	王国栋(49)
回忆涵江“福康”炼乳厂.....	林安禄(54)
我家企业经营的回顾.....	周文铁(58)
解放前莆田县商业投机概况.....	周文铁(65)
莆田旧社会金融概况.....	陈长城 黄寿海(68)
记笏石镇商民协会始末.....	刘季与 翁文樵(85)
莆田旧社会商业概述.....	陈 余(91)
主要副食品产销季节和保管等经验介绍.....	苏承棋(111)
莆田名产录.....	(117)

解放前涵江商会史略*

陈长城 余济沧

蔡麟执笔

涵江是莆田经济的中心，涵江商会又是掌握这个经济中心的一个“民众团体”组织。解放前，涵江商会在创办四十年中，下徐黄氏家族担任会长达近三十年之久。因此，涵江商会发展的历史，实际上是黄氏家族和当地其他巨商竞争的历史，从而也演变为城、涵两地豪绅和巨商既勾结又争夺的历史。所以，在未谈及涵江商会的历史以前，应该谈一下黄氏家族的历史，恐怕也不算是画蛇添足吧！

黄氏家族是由西天尾乡渭阳（渭庄）村迁来涵江的，从一百五十多年前的义兴号开始，族大，财力雄厚，继而有大同、泉裕、鼎和和瑞裕四字号（注一），他们所经营的桂元这一行业，占桂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他们这一族能得风气之先，新旧知识分子也多，早在一百多年前，黄邦杰被选为“孝廉方正”。黄绶（厚安）是捐纳知府；其胞弟黄绶（子平），民初又任过莆田县县长。黄雄东（胜白）和黄昭麟（明如）任过涵中校长。在清末和民初，他们当然可以称王于涵江，故黄绶有“涵江王”之称。

在我国社会正处在由封建社会转变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变革时期，黄氏家族也有做过有益于社会的事情。清末，他们的族内就有人留学日本的。在科举还没有废止的时候，黄绶便创办崇实

* 本文承苏承祺同志提供部份资料，谨表谢意。

中学：並派人到上海设立达文社，译述中外新书，后被清政府所封闭。福建同盟会会员郑权和林斯琛等四人，被清政府下令通缉，路过涵江时，黄绶与叔黄纪星（辉堂）敢于收留，並资助他们盘费银元二百元。黄雄东在民初间，是极力赞助孙中山先生的南方政府的。更值得提出的，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在上海交通大学求学的黄苍麟（纪星之子），是早期的中共党员，也是一位学有专长的学者（注二）。在涵中中学念书的黄苍麟之弟黄典麟，是我县地下党江口区委书记，积极投入革命斗争，不幸被林寿国所杀害（注三）。在大革命失败后，涵中是我县党领导下进行革命斗争的一个重要据点，当时任涵中校长的黄昭麟，极力掩护并赞助革命，不遗余力。

一九一〇年，涵江成立了莆田县商会（注四）。黄家鼎和号老板黄纪年（丹轩，前清秀才）任第一任会长，並兼任涵江议事会会长。其主要任务是调解商务纠纷，同时，代表商民应付“官厅”。一九一二年，纪年病故，会长一职由黄家泉裕号老板黄鼎（梅巨）继任。一九一七年，由黄绶之子黄维扬（奋民）接充。一九二三年，因其胞叔黄绶依附当时主持闽政的皖系军阀王永泉，出任莆田县长，勒收田亩捐（实即鸦片捐），按赋额每两增至二十二元，群众敢怒而不敢言。后王永泉被直系军阀孙传芳部下周荫人所逐，黄维扬随其父黄绶和胞叔黄绶举家逃往宁波、上海，以避民愤。会长一职，再由黄鼎接充。

这时，福建仍处在北洋军阀混战时期，涵江又为闽中交通要道，军队调动频繁，拉夫筹饷，群众饱受战祸之苦；临街商民，更是成为榨取勒索的对象。涵江商会始议从三江口进出口的物资

中，抽取税捐，名曰维持捐，以便应付兵差及其他费用。连收数年，总数达银元十多万元，数字相当可观。因此，涵江商会更被城内豪绅视为一块“肥肉”，竞相争夺。同时，涵江还有一些商人如陈杰人（训彝，经营侨批业）、江祖鏊（兰皋，江春霖第四儿子，开设豫大京果行）、陈树霖（雨村，新埔人，经营船头行，因包盐税，得款银元五十万元左右）、陈香坪（办《莆阳醒报》）、刘苑堂（松坂村，经营桂元业）等也在商会内占有席位；但财政实权仍操在黄家手里。一九二四至一九二五年间，会长一职，曾由陈树霖担任，为时不到一年，即提出辞职。同时，城内关陈谟等欲在涵江承包“总牙”，进而想插手涵江这块“肥肉”——商会。当关等派人来涵江开办“牙捐”时，遭到陈杰人等的抵制。涵江“总牙”由陈等几人雇人收取，而关派来的人，只给以“乾薪”的照顾。当时，因抽取还算公平，商人没有什么意见。关陈谟等对陈杰人等当然怀恨在心，认为涵江有“王”必有“霸”，故有人在报纸上，称陈杰人等五人为涵江“五霸”。

北伐后，北洋军阀倒台，维持捐这一笔账目，据后来透露也是黑幕重重，十多万元款项，用于兵差的约近半数，黄氏家族由于掌握财务实权，拖欠或袒护不缴的也约有四分之一，余下的多被商会内的上上下下饱入私囊了。关等便抓住这条辫子，使人指控陈杰人舞弊维持捐，经县长李德元处理无效。涵江地方法院因不敢得罪于“巨室”，移交闽侯地方法院受理。这场官司先后达八、九年之久，最后查清维持捐款项与陈杰人等毫无相干，故此案以陈被判决不起诉处分而告终。维持捐这笔糊涂账也就不了了之。从这个事件可以看出，城内豪绅对涵江商会这块“肥肉”争

夺的激烈。

一九二五年，经过双方协商，终于达成“协议”，仍由黄维扬出任会长，后因患肺病身故。一九三一年左右，由黄维扬胞叔黄季明继任会长。这时，宫口经营豆饼业的陈镜平（潮泉）和陈镜鸿（济州二）兄弟发了百万大财（注五），异军突起，组织了豆饼同业公会，聘请黄石人张宗渠（亚愚）为坐办，要与黄家的桂元同业公会相抗衡。

黄季明一接任，就成立涵江商团，先后担任负责人的有林景福（介夫）、丁文捷（宪武，保定军校毕业）等，约在一九三三年间，黄季明又收编界外民军林铁为负责人。这些民军中有的人却乘机抢劫，先后被抢劫的有宫口亚细亚火油行和瑞昌角票局等数家。涵江商民，人心惶惶，遂联合向国民党县政府和泉州警备司令部李延年处控告。县长宋仁楚接到密令，先将林铁部缴械，林被逃脱，只将黄季明解泉枪决。至于黄季明的死因，有的说是与上述几起劫案有关，有的说是因国民党军队配款不遂而引起的。

黄季明死后，涵江商会由黄雄东之子黄涵生任会长，以陈光第（仲樵）为秘书。抗日战争爆发后，涵江三江口成为我省沿海唯一的通航港口，商人云集，商业畸形发达，故涵江一度有“小上海”之称。黄涵生当然也想继续控制涵江，采取各种办法，如将涵江商会的牌子改写为“福建省涵江商会”，以抵制城内豪绅的插手。这时，三青团兴化分团部已成立，与国民党县党部形成对立的两派。同时，涵江的一些新兴资本家，也不愿长期受着黄家的摆佈，一方面依附县党部的势力，一方面依靠自己的经济力量，公开与黄家对抗。黄涵生与陈光第更因利益分沾不均，发生了严

重的的矛盾，陈即“反出朝歌”，向上告发黄涵生，进而欲夺会长“宝座”。

一九四〇年(注六)，因黄涵生与陈光第的矛盾激化，导致了涵江商会的改组。黄涵生依靠三青团的势力，並拥有桂元、百货、纱布和酱油等四个同业公会的力量，欲保会长之职。陈光第则凭藉自己任国民党涵江区党部书记的势力，也拥有豆饼同业公会等的力量，欲登会长之座。从表而上看，虽然是黄与陈之间的斗争，实际上是我县三青团与县党部两派之间斗争的一种表现。同时，涵江的豪绅也几乎都介入了这场的争夺战；因此，也可以说是城、涵豪绅和巨商之间的一次重新的组合。

商会系属民众团体的组织，是归国民党省、县党部和社会(处)科的管辖。时值抗战期间，商业兴败不定，商号更迭频繁，特别是原商会所属各业的商号，改变的更多，因此，在管理上确有许多不便的地方；加上为了解决这场会长“宝座”的争夺战，国民党省党部派指导员林成奇来涵负责整理，对涵江商会进行改组。既是由省、县党部负责主办的事情，会长(即理事长)的人选，当然是不肯让给三青团派的人；陈光第也因反对的人较多，所以就选择了和县党部关系较为密切的陈杰人为整理委员会负责人，成员有程文铸、苏承棋(京果业)、刘寿民(船头行)和谢瑞禧(豆饼业)等。同时，对各同业公会也进行了整理，重新登记会员，确定了选举的“权”数(注七)。经过了好几个月的整理，陈杰人又得到县长林梦飞的支持，故当选为涵江商会理事长，以其从侄陈文堂为秘书。这场争夺战的结果，以黄氏家族失去了连续担任达三十年之久的会长“宝座”而告终。

在北洋军阀和国民党统治时，涵江商会的主要工作，是负责分摊北洋军阀和国民党军、政的派款、借款和应付“军差”等。对于借款，也多是借而不还。一句话，就是向商民拿钱。城内县商会对于派款、借款，也多推给涵江商会（注八）；最好只肯按4：6比例分摊（即城四、涵六），因而也加重了涵江商民的负担。此外，还有负责对物价的评价和调解商民间的纠纷，等等。同时，各同业公会也有自定收费的制度，譬如豆饼同业公会对进港的豆饼、面粉、大豆和大米等，每块（件）收费多少，归自己同业公会收入，遇到派款或“军差”时，则用此项收费开支。但对于转运的货物，则没有收费。

涵江商会的办事人员，有四、五人，是有薪水的，理事长和常务理事、理事都是义务职的。

一九四五年，抗战胜利后，涵江商会再次改选。陈光第已组成十一同业公会，同业虽多，资金却不多；苏承棋等已组成七同业公会，同业虽然少一些，资金却比他们多。至於理事长一职，因陈杰人无意连任；其他大同业公会中的巨商，亦多不敢问津，遂成为“十一同业”与“七同业”所逐鹿。但因同属县党部派，以内部协商的方法进行解决；理事长一职给“十一同业”，县参议员一职给“七同业”。故陈光第得任涵江商会理事长，一直至解放时止。

（注一）黄氏家族分为瑞裕、大同和泉裕（俗称瑞、同、泉）三房。后瑞裕又分为乾、坤两房，乾房以瑞裕为号，坤房以鼎和为号，故有四个号。黄绶、黄绂和黄季明兄弟系属乾房，黄昭麟、黄雄东系属坤房。

(注二)、(注三)详阅《莆田文史资料》第三辑郑默《涵江中学的初期六年》。

(注四)康爵《莆田大事记》载：“设立莆田县商会于涵江。”后因城内豪绅的交涉，最后商定县商会议在县城，涵江商会保持了独立性，与县商会没有隶属的关系。

(注五)一说是银元七十多万元，另一说是银元五十多万元，多数认为应以百万元数较准确。

(注七)“权”数，实际是“票”数，以同业公会承担的款数多少而定。当时，主要的同业，就是人们所说的“豆（饼）、桂（元）、（纱）布、京（果）、轮（船）”，因他们店铺多，出款多，“权”数和“票”数当然也就多。涵江商会的“权”数约有一百一十个，单豆饼同业工会就占有三、四十“权”，是可以举足轻重的。

(注八)详阅《莆田文史资料》第五辑黄文琮《莆田县商会回忆片断》第143页。

附涵江镇十一同业公会组织简况

卢 祖 灿

涵江镇十一同业公会（简称为“十一同业”）是由陈光第发起，于一九四四年联合组织起来的，主要负责人还有黄承初、吴云铨和卢祖灿等，租赁鉴前王衡的小厅为办公处。陈棋梅为坐办（注一），刘超英任法律顾问。

十一同业公会名称和理事长姓名如下：

瓷器业同业公会理事长黄承初（顶铺万发碗店）

糕饼业同业公会理事长陈福（衙前街协春糕饼店）

文具业同业公会理事长吴云铨（衙前街文墨斋文具店）

烟丝业同业公会理事长方章和（衙前街合顺烟店）

青果业同业公会理事长卢祖灿（角头街新兴青果店，后由德兴林杰继任）

酒业同业公会理事长林桐（尾梨巷合春酒店）

药材业同业公会理事长陈希贤（衙前街同安药房）

菜点业同业公会理事长叶荣禄（盐草顶顺记点心店）

鞋业同业公会理事长陈子周（后街鞋店）

铁器同业公会理事长蔡佩亭（前街双兴打铁店）

箩箴同业公会理事长林宜（前街董有箩箴店）

涵江镇七同业公会组织简况

苏 承 棋

涵江镇七同业公会(简称为“七同业”)的联合组织时间,和“十一同业”差不多(注二),办公处设在神隍庙边。主要负责人有苏承棋、林培荣和徐泳沧等,坐办为陈秋航。

七同业公会名称和理事长姓名如下:

丝绸呢绒业同业公会理事长胡文庚

百货业同业公会理事长游金泉

酱油业同业公会理事长刘生财(保尾源美酱油店)

京果业同业公会理事长苏承棋(后街承源京果行)

食糖业同业公会理事长林玉如

承揽运输同业公会理事长林培荣

渔业同业公会理事长吴文榜(市顶升兴渔行)

(注一)十一同业公会、七同业公会办事处和各同业公会都设专职的办事人员,初叫做书记,因与国民党基层组织的书记名相同,故改称为坐办。

(注二)涵江商会所属的同业公会约有二十四个,除上述“十一同业”和“七同业”外,还有六个左右,主要的有豆饼和云等同业公会。

兴化桂圆

蔡金耀

兴化桂圆一般种植于山坡，但又不宜于高山，深山。莆田平原多种荔枝，龙眼则盛产于平原北缘自东至西之山麓，一直延伸入仙游。半山区较适于生长。

兴化包括莆、仙二县，以桂元的品质论，仙游产者实较莆田强。但仙游也只有靠近莆田华亭的游潭一带，即莆、仙交界处所产者为较佳。莆田产者以华亭一带为独著。他如东门、大岭及沁后至“宫门里”（崇圣宫一带，今之萩芦乡）所产也不错。莆城西门旧时为龙眼鲜果大市场，青元（龙眼的鲜果）品质复杂。至于名扬国内的水南桂圆，产地在黄石街，只是个别植株所产，实际产量绝少。以其肉掉在地上不会沾沙，因是扬名。运销桂产于宁波、上海等地者仿单中均以“精选水南佳品”为辞，故国内、仙游游潭一带桂圆所以较好，在于干果剥开，肉色油腴，纹如绉纱，尤以近蒂一圈称“子鱼嘴”者色泽红润，更其色，诚非一般干瘪暗淡者可比。

龙眼之所以名为龙眼，乃因其核乌黑油亮，有如黑眼珠。的别名有桂圆，亦作桂元，以其金秋白露桂花开时始熟，故名。

龙眼果肉富有营养，性甘，微温，补心益气，开胃健脾，血安神，有滋补强壮之功。他如核、叶、花、根均可入药。平，能消滞止痛，生肌止血，可治创伤出血、汤火伤及胃淡平，解表，可防治流感、感冒，并医头疮。干花治白带

蝕。根亦如之，且治絲虫病流火。下海捕魚者以根染網，網可經久不爛。龍眼木質堅硬細膩，可作高級家具，有斑紋者更為名貴。莆田龍眼木雕，素負盛名。龍眼枝烹茶，特為善品茗者所喜貴。蜂蜜中之龍眼花蜜，不亞荔枝蜜，質量甚佳。核久浸後，還可製成龍眼糕。龍眼樹真是偏身是寶！國人皆視龍眼為補品，吃桂圓無異吃人參。據云過去江浙漁民下海之前，必食桂元若干顆，謂可暖足而不畏冷。經濟力差者還以桂圓壳煎水服。莆之桂圓商人為求多銷厚利，故將桂圓壳用姜黃等物染成黃色，名為妝點并防蛀，實則使壳味苦，貧民難以下咽，就須多購。這不僅是惡作劇，而是“生財有道”，推銷良方！

龍 眼 的 品 種

興化桂元的品種較著者有大度本、烏龍嶺、寮本、普明庵、黃本、烏壳本、紅核仔、軟核子、本樹本（與野本樹不同，是定型了的）等等，各有特點。大體是大度本既好鮮吃，個子也大、核小肉豐、焙成桂元干也好。下路嶺、烏龍嶺、鮮吃焙干都好。寮本特點在於個子特大，但肉會生白點，俗叫“上蛆”，吃起來不嫩，有渣，焙干會“搖鈴”——肉不豐滿，搖之作响。不過以其顆粒大，誘人喜愛，一般用以焙成干品，可賣好價。普明庵、黃本、烏壳本皮薄、肉豐而細嫩，以鮮吃著，尤以普明庵為更妙。軟核仔核小而縮，僅如豆大，肉特厚，鮮吃為妙，只是甜度並不比其他強。

紅核仔也以鮮吃勝。至於本樹本，鮮吃、焙干一般都可以，但核較大，遲熟。

總之，好品種須具備皮薄、肉厚而細嫩、質脆、味甜、核小等品

质；同时还须肉不生白点，近蒂一圈不粗大（粗大者俗呼“大蒂”）以免吃时感觉粗糙，有渣；颗粒要浑圆；色泽要微黄或带青。核大、壳厚、味淡、肉薄而带韧性者为下品。焙干者以粒大为胜，不嫌核大、皮厚，不怕白点及“大蒂”只怕“摇铃”。“摇铃”者多为肉薄而糖分低。所以干品要求肉厚，表面作绉纱状，色如漆而有光泽，“子龟嘴”红润。干品之所以不嫌“大蒂”、大核、壳厚及肉生白点等，是因为龙眼焙干之后，这些缺点已不明显，皮厚反不易破，核大可以增重，吃亏的是消费者，商人并不损失。

龙眼品种还有早熟与迟熟之分。早熟者立秋过后可吃，迟熟者有的可迟至秋分。一般都在白露之前摘下。早熟及迟熟者一般价钱较高，原因是“物以稀为贵”。俗谚有云：“菜头果子尾。”即蔬菜要吃新上的较嫩，果子要吃将尽的更甜，所以晚熟的龙眼倒不错。大约普明庵等较早熟，而本树本等较晚熟。但龙眼过熟亦有缺点：一为“大蒂”，二为反而不甜（甜汁被树身吸收了）。

龙 眼 的 买 卖

龙眼的买卖，可分买卖青元与买卖干元（龙眼的干品干元，即龙眼干）两种。

一、先谈买卖青元。青元除果农自己摘下挑往市场直接售与消费者外，也有售与小贩及水果商，再由小贩及水果商售与消费者。一转手，消费者增重了负担，商贩赚取了利润。

大宗的则是果农售与“焙户”或“走水客”。“焙户”是买入青元焙成干品，然后售与“走水客”或在外省开设桂元行的大

商人，可说是制造半成品的二盘商。“走水客”是买了青元焙成干品，或购入干品，然后自己装运至外省销售的人；他自己不开行号，而托在外省开设批发桂圆行者代销，给以手续费，或售与桂圆门市店。

更大宗的是果农售与在外省开设批发桂圆行的大商家。这种大商家叫做“做字号的”、“做招牌的”，他们的店就是龙眼行。他们都有行号、招牌，如上海的“义泰”、“捷春”，宁波的“南昌”、“安记”等。他们大量买入青元，尤其是干元，加工制造，装运外省批售。

莆城西门过去是鲜龙眼大市场，果农把青元挑到这个市场上，任凭“焙户”、“走水客”、“做字号的”、小商贩或消费者选购，这也是一种买卖方式。这里买卖鲜龙眼叫“买抛青”和“卖抛青”。

到果农果园去买青元的方式有两种：一为“吊担”，即买方先看果树品种、果子大小，然后讨价还价，拍板成交。龙眼熟后，果农摘下，挑到买方过秤、算钱。有的买卖双方是老主顾，买者早知卖方果树品质，即使因为年情，时价不同，也要讨价还价，但买方心里有底，更易成交。一为“拖株”，即买方早在龙眼成熟之前，把果农的整个果园或选择若干株出价买下，以后果子大小、风虫灾害、重量多少，一切统由买方承担责任，果熟买方自己折回，果农一概不理。这样买卖双方都有风险——年情好则买者受益，年情坏则卖者上算。这种做法几同赌博，非盈则亏。

过去鲜龙眼每担（一百斤）十元至十一、二元，小者七、八元。一担龙眼一般可换二、三担谷子。一年龙眼之值，当时常可

抵得两年之食。龙眼乃果农温饱之所系，因而视为至宝，精心培植。

大宗“吊担”交易，摘果时果农要具菜肴招待买方；不然，则待龙眼全部摘后，要炒米粉，或炒面，或煮芋头，或作肉片汤等，少则一样，多则两三样，每样多者一钵头，挑送买方家，谓之“加官”。这是超经济剥削。

买方还在秤子方面要弄剥削手法。有所谓“青无半斤，干无四两”的规定，即如青元一箩不及七十四斤半，那半斤以下的不算，白送买方，只算七十四斤。千元一袋不及五十一斤四两，那四两以下的不算，只算五十一斤。又不用市秤而用重秤涵江秤、西天毘秤、城里秤、会馆秤等，它们一百斤都比市秤重数斤至十多斤。各乡用秤不同，各有定例，情况复杂。称时秤末高翘，还要指拉秤锤，一幌而放下！甚至有把秤锤灌铅的。除箩重时，不用秤称，偏要估计，总要多估几斤，如带枝出售的，也要多估枝的重量，然后，按每百斤减去枝若干斤算出实重。这样，果农每百斤总要吃亏几斤，甚至十几斤。更奇怪的是：按乡例不同，也有以一百十二斤作为一担（一百斤）来计算的。

剪粒出售，则逐箩倾出，检去小粒的、破壳的，毫不马虎。带枝的也同样检净。检后才过秤。

二、次谈买卖千元。焙制千元者除上述“焙户”、“走水客”和“做字号的”桂圆行外，果农也常自焙。

买千元者一般只有桂圆行和“走水客”。而“走水客”所买不多。

桂圆行购买千元，多由“师傅”（采购员）办理。“师傅”